附件1-14

卫生巾（含卫生护垫）产品质量国家监督抽查结果

2016年第1批，共抽查了河北、江苏、福建、山东、湖北、广东、广西、四川等8个省、自治区60家企业生产的60批次卫生巾（含卫生护垫）产品。

本次抽查依据GB15979-2002《一次性使用卫生用品卫生标准》、GB/T 8939-2008《卫生巾（含卫生护垫）》等标准的要求，对卫生巾（含卫生护垫）产品的细菌菌落总数、真菌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、绿脓杆菌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、溶血性链球菌、pH、吸水倍率、渗入量等9个项目进行了检验。

抽查发现有2批次产品不符合标准的规定，涉及到细菌菌落总数、真菌菌落总数项目。具体抽查结果见附表1-14。